

劳务分包合同版 劳务分包合同(精选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最新劳务分包合同版 劳务分包合同优秀篇一

- 1、开工日期：年月日。
- 2、竣工日期：年月日。
- 3、总工期为天。

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经理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 1、在施工过程中因发包方材料不到位影响工期。
- 2、在施工过程中停电、刮大风、大雨在捌个小时的情况影响工期。
- 3、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影响工期。

- 1、本工程质量为一次性交验合格。
- 2、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规范和标准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的经理的监督管理。
- 3、承包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发包方项目经理进行配合，与相关部门取得联系后按最终的处理方案进行施工解决。

1、工程总价暂定为元。

2、按每层建筑面积/平方米计算，干完一层结%，剩余的待工程干完一次性给付。

1、甲方应及时给乙方提供有关生产的技术资料，说明技术要求、安全要求，及时提供必备的材料。

2、乙方必须保证进场工人的政治素质，身体素质和技术水平，保证人员稳定。

3、乙方必须保证按质、按期完成甲方的工期生产任务，并服从甲方的安排调度。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最新劳务分包合同版 劳务分包合同优秀篇二

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基础上，且乙方已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环境条件及工程情况后，为了确保安全、优质、顺利地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双方按照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承建滕州市笃山口周围石灰岩矿区治理工程中爆破施工，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施工合同。

第一条、施工范围及内容

1、工程名称：滕州市笃山口周围石灰岩矿区治理 工程。

2、工程地点：枣庄市滕州市。

3、工程范围：岩石爆破、倒运、机械回填整平。

4、工程承包内容：

？（2）爆破点上层覆盖土开挖、运输至指定区域；

？（4）爆破石方装运、推平，整理修坡；

？（5）场内临时道路施工期维护。

？（6）石料开采、运输、回填施工所需的一切机械设备和人员。

第二条、承包方式

1、本合同工程项目实行单价承包。

2、由乙方包人工、包施工机械设备、包安全生产、包工程质量。

第三条、合同单价

1、爆破石方（含税）综合单价为 元/m³（不含税）。

2、非爆破区挖运土石方至指定地点堆填，整理修坡（运距2km以内）综合单价为 元/m³（含税）。

3、乙方负责办理分包工程所有税务事宜，开据发票。

第四条、工程数量

按甲、乙双方现场确认验收合格的工程数量为准。

第五条、合同工期及调整

1、合同工期

乙方分包工程工期为 4个月。乙方应保证其施工能力能够满足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要求，并按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组织施工。

2、工期延误

承包人应在甲方通知后，立即进场组织施工。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的节点工期或总工期的延误所导致的建设单位、监理对甲方的罚款、索赔、赔偿等，由乙方负责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设备、人员及费用的承担

1、乙方按合同要求进场的施工设备，其性能应满足施工达到的相应要求。并由乙方提供为达到设备使用性能和保障能力而必备的修理保养人员。

2、设备使用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施工合同单价之内。

3、乙方确保进场设备具备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安全性能和装置及相关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提供相应的施工安全应急预案。

4、甲方对乙方设备的性能鉴定不能免除乙方设备安全使用及安全性能的相关责任，由于乙方机械安全事故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5、乙方应按山东省有关部门规定为其属下的全体人员及机械设备购买相关保险、费用由乙方负责。

6、乙方为完成工程施工所发生的人员和机械设备等一切费用已包括在合同单价中（甲方提供的设备除外）。

7、由于乙方不按施工规范操作、野蛮施工、爆破所用相关材

料现场储存管理混乱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乙方应承担的各项费用或罚款，由乙方直接支付或在乙方的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第七条、施工管理

1、甲方施工管理

工程开工前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设计图、技术资料 and 施工技术交底，并给乙方下达工程施工形象要求与月施工进度计划。

协助乙方进行施工现场总体布置规划。

甲方有行使对乙方的施工指挥调度权、施工管理权、质量环保安全管理监督权；当施工进度滞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人员、设备和提出措施保证施工进度要求，乙方不得拒绝。

乙方违章作业、不服从指挥，甲方有权制止施工、停工整顿，乙方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所有责任（包含法律责任）。

当乙方无视施工技术规程、规范和质量标准，野蛮施工、工艺粗糙，爆破造成新的危岩体，从而使治理区域超出设计治理范围，回填量增加，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顿和更换作业人员，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乙方不得分包或转包。如甲方发现乙方有分包或转包情况，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清退分包或转包队伍，并自行清结相关债务，解除合同，同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负责向乙方施工人员提供临时办公及住宿。提供水、电的生活设施。

2、乙方施工管理

乙方必须按甲方月进度计划的要求、施工强度组织施工，提供满足施工需求能力的人力、设备资源确保工程总工期目标。开工前，必须书面向甲方提交劳动力清单及工期保证措施。

乙方必须按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文件和适用的施工技术规范、规程和质量标准等组织施工管理，严格施工程序和施工工艺，在工程中发生质量事故、质量缺陷必须返工返修达到设计的质量标准，所发生的费用和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由此延误了总工期，应承担相应的经济处罚。

乙方的负责人应确保常驻工地指挥生产的时间每月不得少于25天，离开工地须甲方项目经理批准。

乙方的施工管理、技术负责人及关键岗位、特种作业人员调离或调整，应及时通知甲方。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章指挥。

第八条、安全生产

2、根据本工程特点，乙方严格爆破参数控制选择，采用设计要求的爆破方式，严禁随意更改设计，严禁使用xxx□爆破施工采用的所有材料的申报、领取、存储、使用、销毁等都必须符合第1条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爆破前应全面了解存在的风险，做好现场安全巡查警戒，按要求设置警戒线；安排专职警戒人员，防止外来人员进入爆破安全距离以内。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控制爆破震动、飞石、冲击波等方面的危害影响。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4、乙方必须保证进入作业面的工作人员的前安全培训。开

工前和每项工程前必须对全体员工分工种进行安全知识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

? 5、 必须保证进入作业面的工作人员安全着装及安全防护（费用已含在项目单价中），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设专人监护。

? 6、 特种作业（操作）人员，必须经过法定部门安全技术培训，经考试合格持证后上岗。

? 7、 乙方应认真落实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加强职业防护，在有危险性的施工生产区域作业，有可能造成机械伤害、倒塌、爆炸、触电、中毒、窒息、设备毁坏等各类生产事故时，乙方应主动制订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安全预案。

8、 乙方负责购买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及附加建筑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医疗保险，保险费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中。

9、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和监督并承诺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规定和奖惩制度，如违反甲方规定和制度，根据甲方的奖惩规定接受甲方的相应处罚。

10、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隶属关系立即上报所属上级并通知甲方，按隶属关系组织事故处理和进行善后工作，事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造成事故的责任方承担。甲乙双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由双方协商解决。

11、 乙方施工人员严禁在施工现场打架、斗殴，对于现场打架、斗殴人员，每人每次罚款500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相应经济、法律责任。

12、 乙方负责所有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技术、安全资料的编制整理，上报甲方。

第十条、工程计量、结算与支付

- 1、在施工前，甲、乙双方应对具体工程范围区域进行地形断面、剖面或地形原状进行测量，爆破区上方覆盖土和强风化岩石清理后，经双方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并作为结算时的计量依据。
- 2、在工程竣工后，有设计图的部分按设计图，其他的按甲、乙双方现场负责人对具体工程施工内容进行地形断面、剖面或地形原状进行测量，并经双方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作为最终结算时的计量依据。
- 3、结算时通过两次地形断面、剖面或地形原状测量的结果、并依据设计图纸进行计算土石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因乙方施工不当造成的超出设计范围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 4、每个月（即每月的28日）按实际工程量（经甲乙双方现场测量签认的工程量）结算月进度款，并于甲方收到建设单位支付工程进度款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 %的工程进度款。
- 5、乙方按甲方所发联系函内容及设计图纸完工后，建设单位、监理和甲、乙双方按规范标准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清结余款项。
- 6、甲方如在乙方正在施工且未验收的工程内施工其他配套工程时，甲、乙双方必须现场对已具备验收的工程进行验收签字认可合格后方可施工，如因工程需要，确实需进行配套工程施工，乙方必须配合，对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不负责任，但乙方必须负责返工修复，费用由甲方或责任方承担。

第十一条、合同解除与终止

- 1、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单方决定解除合同，所造

成的一切后果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原因工期严重滞后，在甲方规定的赶工期限内仍达不到要求；

出现本合同其它约定解除情形的。

2、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甲方与建设单位合同终止或项目取消；

因工程设计变更导致合同内容不存在。

第十二条、附 则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且双方均未遗留按合同规定应履行的义务时，合同自然终止。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他人。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员工工资发放情况。乙方应及时发放所雇员工工资，并按期向甲方提供其员工工资发放清单。如果乙方无故拖欠员工工资，甲方有权利用乙方工程结算款予以代发，乙方无异议并应积极配合。甲方因乙方拖欠员工工资受到当地劳动部门处罚，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若损害甲方形象的，将按1万元/次给予乙方经济处罚。

4、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补充修订，发生合同纠纷时，应尽可能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解决的向项目所在地申请仲裁或起诉。

5、合同双方应对合同内容保密，未经对方许可，不得泄露给第三方，违者应对泄密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6、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电 话： 开户行：

传 真：?? 帐? 号：

? 电? 话：

传? 真：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最新劳务分包合同版 劳务分包合同优秀篇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建筑法》结合劳务人工工资管理办法，经甲乙双方协商，遵循平等、公开、公正、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工程地点：兴安农贸市场西侧乙方承包工程内容及范围：

1、内墙抹灰为小麻面，厨房、卫生间为xxx面，外墙打底抹

灰。（室内电工盒、水暖眼的维护、天棚、内外所有地面、踏步和屋面的所有抹灰都由甲方负责。）

1、工程质量：普通抹灰、为合格品。

1、工程价款按建筑面积按每平方米元整。阳台外踏步算整面积。

2、付款方式：内墙抹灰完毕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的80%，余款抹灰工程结束后甲方一次结清。

1、甲方责任

（1）负责工程质量的监督，有病早治，组织质检、验收、及工程量鉴证工作。

（2）乙方人员进入现场后，甲方提供住所、生活燃料。提供乙方的抹灰工具，保障塔吊工、搅拌机工、架子工随时上岗操作。

（3）承担由甲方责任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乙方责任

（1）负责组织具有相应技能的劳务人员，必须做到思想好、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具有完整的施工技术、安全技术的管理人员。

（2）遵守项目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听从甲方指挥和管理。

（3）作业时做到工完料净，合理节约和使用各种材料，如发生浪费现象，甲方先教育后处罚。

（4）乙方不承担国家的税收及费用。

3、安全事故，如果出现安全事故有责任方负责。

1、因甲方材料供应不足，出现停工待料情况、误工费由甲方承担工资时价。

2、乙方无故停工现象，甲方有权处罚及清出现场。

自20_年（）开工至20_年（）。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工期顺延。

最新劳务分包合同版 劳务分包合同优秀篇四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工程名称及合同工期：

（一）、工程名称：帝景湾半山区23#、25#住宅楼（包括地下室）。

（二）、合同工期：

1、开工时间以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2、完工时间

第二条：工作内容及设备：

1、工作内容：图纸内所有强电、弱电、上下水管道。包括室外雨水管、空调凝水管、施工期间临时用水、用电安装检测。图纸内所有消防系统的管子安装，消防箱干粉灭火器及其他的安装。除地下室消防设备安装项目外。

2、设备：消防班组常用设备、试压设备等一切设备、工具由

乙方自行负责。

第三条：工程固定价格费用包干范围：

- 1、按《江西省二零零四年工程定额》，建筑面积计算规则及GB/Y50353—20xx“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计算本工程的建筑面积，按建筑面积（含地下室建筑面积）土建水电每平方米19元、消防水电每平方3元固定价含人工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管理施工中临时用水用电人工费。并确定工程造价。在施工过程中将不再调整任何价格（含人工费）。
- 2、建安税金由甲方自行交纳，但乙方必须提供本项目所需材料进货正式税务发票，材料进货金额与材料发票金额比例相同。
- 3、含所有施工的建材风险价和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增加费。

第四条：工程量计算方法：工程量均按设计施工图、变更签证单为依据计算工程量。

第五条：合同价格的结算：工程完工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依据施工图纸、变更联系单等资料按本合同条款编制工程量结算书报送给甲方，甲方对其进行核实、确认。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施工过程中按主体预埋6元计算，每月工程量完成多少付多少。主体结构全部完工且验收合格后付到工程款余额的40%，工程完工后付20%。余款待装饰工程完工后付清。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时乙方必须按甲方提供的工资表、乙方工人一律凭身份证签字领取工资。以确保工人工资发放到位，避免劳资纠纷。

第八条：工程款支付手续：乙方按月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提交

完成工程量单据，由现场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再把单据提交项目主管签字支付工程款。时间为每月的25号。

第九条：工程质量：

- 1、工程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及约定的标准和质量目标。
- 2、乙方必须按国家规定的质量检验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和按施工图组织施工。在施工中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
- 3、乙方所施工的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及施工图为依据，必须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部门、设计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等工程各方主体皆认通过，只要有任何工程各主体中任何一方提出异议，乙方都必须整改到位，直至符合各方要求。如系甲方所供材料或甲方指挥失误（需书面依据）所造成的质量不合格，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则整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都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向甲方赔偿相关的损失。
- 4、对本工程的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 5、对本工程的质量奖罚双方约定如下：建设单位、质量监督部门、设计勘察单位、监理单位待工程各方主体检查验收质量存在缺陷，工程各方主体要求对质量缺陷进行返工（需书面依据），对造成质量缺陷方按本合同要求承担相关责任外，再进行处罚，每一质量缺陷处罚200—10000元。

第十条：安全施工：

（一）、安全施工与检查：

- 1、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

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2、发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二）、安全防护

1、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师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2、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施工（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承包人应在施工前14天以书面通知工程师，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由发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三）、事故处理

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2、发包人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第十一条：其它：

1、乙方不得擅自切割钢管，没经过项目部同意擅自切割按每次罚款1000元。

2、作业人员必须遵守项目部规章制度，不得打架斗殴，如发现一次按每人每次500元处罚。

3、本工程单价包括水电工程中所需要一切设备均由乙方负责。

4、作业人员必须遵守项目部规章制度，不得打架斗殴，如发现一次按每人每次500元处罚。

5、本工程单价包括水电工程中所需要用的一切设备、工具及配件材料及人工费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十二条：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在完成合同中约定的工作内容、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第十四条：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章）

代表人（签字）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最新劳务分包合同版 劳务分包合同优秀篇五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为满足甲方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乙方同意就该标段内的工程向甲方提供劳务。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按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内容

1. 1工程名称：

1. 2工程地点：

1. 3工程内容：

1. 4施工范围：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书及附件；

2) 协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3) 施工承包的招投标文件；

4) 公路工程国内招标文件范本及相应补充约定；

5) 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结）算书；

6) 国家现行工程技术规范、标准、规程；

7) 图纸；

8) 甲乙双方管理人员名单。

第三条 工期

3. 1工期：日历天

3. 2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3. 3计划完工日期：年月日

正式开工日期：以甲方的开工通知为准

因工期延长或设备停置等原因而造成的费用增加问题，如甲方得到业主的经济补偿，乙方将得到相应部分的经济补偿，否则乙方将放弃追偿权。

第四条工程质量

本合同工程必须达到交通部优良等级，工程一次交验合格率达到100%；达不到要求，乙方承担质量违约金为合同价款的，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施工图纸

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壹套（复印件）。

第六条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元，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后7天内根据施工图并结合本合同1.3、1.4款内容编制施工图预算上报甲方，甲方在接到乙方编报的施工图预算后应在7天内组织人员完成审核批复工作，以经甲方批复的施工图预算确定合同价款。

第七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以劳务分包、实际施工项目按工程量清单单价结算的方式承担施工。

第八条工程量清单

8.3用于支付已完工程的计量方法，工程量的确认以设计图纸净值为准，具体应符合《公路工程国内招标文件范本》及相应补充约定技术规范中相应章节的“计量支付”条款的规定。

第九条工程变更

2) 合同中无该项目的，可参照市场行情作为作价依据。

因变更新增支付项目的单价待乙方承担工程结束后将所有暂定单价项目汇总订立补充协议并以此办理完工结算。

第十条甲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第十一条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乙方派出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所有技术管理人员均应具有与本工程相应的资历和经验；未经甲方批准不得更换或擅离工地；当工程已进展到收尾阶段或其他原因需要撤离或更换任何管理人员时应在满足工程管理需要的前提下进行，并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合适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技术管理人员，如不执行，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派出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每人次擅离工地一天，罚款元，主要管理人员每人次擅离工地一天，罚款元，甲方将直接从乙方当月的工程计量款中扣除。

第十二条甲方责任

12.1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对本工程实行全面管理；

12.7负责与业主、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现场有关单位的关系。

第十三条乙方责任

13. 10交工前保护好工程成品，把现场清理干净；积极配合保修，在保修期内对施工质量缺陷及时进行无偿修复。

第十四条工程验收

14. 2竣工验收：工程全部完成，经甲方检验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后填写竣工验收报告，由甲方报请业主指定的工程质量监督部门检验；经检验合格，评定质量等级，竣工验收证书签字后办理工程交付；如质量达不到要求，乙方应按验收报告的意见进行返工返修，并在限定的期限内完成，重新报请检验，直到满足要求为止。

第十五条安全施工

15. 3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严格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在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包括各项罚款)；甲方本着有效解决安全事故的原则动用已扣留的安全保证金，在扣留的安全保证金总额以外部分由乙方自行解决。

第十六条环境保护

16. 1乙方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控制环境污染的规定：

16. 1. 3节约用水、用电、用纸，减少对能源及资源的浪费；

16. 1. 5对于废弃物应分门别类处理，对有毒有害废弃物应单独存放并送到指定的回收地点，防止施工中产生的有害物质对周围环境的污染。

16. 2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对乙方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甲方有

权监督和提出整改要求，如因乙方未采取必要措施而导致或发生的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十七条紧急补救

无论在工程施工期间或缺陷责任期内，在乙方承担施工范围内工程的任何部分发生事故，甲方认为进行紧急补救或修复是保证工程质量或安全的紧急需要，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进行紧急补救或修复，如乙方无能力或不及时进行补救或修复时，甲方有权另行雇佣其它人员从事该项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材料设备供应

19.1 本合同无预付款；

19.2 工程进度款计量支付

19.2.7 因乙方原因而发生的协调费、招待费等由乙方承担；

19.3 完工结算

19.3.4 单只经甲方项目经理部初审的结算书不作为确定结算额的依据，只有经过甲方项目经理部初审、法务合约部复审、总经理签发的结算书才作为确定结算额的最终依据。

19.5 本合同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不含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甲方向乙方提供已完税证明。

第二十条工程款使用

20.4 甲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故意拖欠当地群众

房租等费用时，在拖欠金额已经确认的前提下甲方可直接支付，乙方应予以认可。

第二十一条民工工资支付特别约定

21.1乙方在首次民工进场后10天内或在施工过程中需增加使用的民工进场后10天内应向甲方提供民工花名册、用工协议、民工身份证复印件及特殊工种操作证复印件（原件需提交甲方核查）。乙方在每月向甲方申请支付工程款时应将民工工资表提供给甲方，以备甲方核查。

21.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项在任何条件下均应视为优先支付乙方民工工资的款项；乙方收到甲方的任何工程款项，均应无条件优先支付相关的全部民工工资。当甲方发现乙方收到款项后7天内仍未支付民工工资时，甲方有权扣留其任意款项并依据其提供的民工工资表直接支付给民工，此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放弃抗辩权。

第二十二条进度计划

23.3乙方未在23.2款中约定的时间内执行指令，甲方有权雇佣其他人从事这些工作并支付报酬，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质量保证金内支付，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

第二十四条工程保修

本合同工程保修期为年，自业主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由于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损坏进行自费修复；若乙方不履行保修义务和责任，则应承担由于违约造成的法律后果。

第二十五条履约担保

25.5乙方必须加强自身队伍建设，避免信访、投诉、追讨工资等有损甲方信誉的事件发生，如发生类似事件，甲方将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元/次。

第二十六条风险条款

26.5因业主的原因和责任，造成结算争议和付款延误时，甲方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相应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争议的解决

a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b协商过程中双方同意停止施工；

c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二十八条合同生效、失效及终止

28.1合同生效日期：在合同“（公章）”处乙方加盖甲方认可的印章、甲方加盖行政章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后生效。

28.2合同失效日期：工程完工办清财务手续后，除工程缺陷修复及保修事项外其余条款失效；完结工程缺陷修复事项，缺陷责任期满，付清质量保证金后，缺陷修复条款失效；工程保修期满，全部合同失效。

28.3在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特别约定；

b违反第13.1款约定，将工程的全部或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

c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按本合同第十五条约定及时处理；

d□施工现场管理混乱，不服从甲方对现场的管理和指挥，

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合同价款的违约处罚，因此致使民工闹事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致业主不满时，甲方有权加大倍进行处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继续履行并不予返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时，乙方应无条件在天内撤场，其剩余工程尾款作为违约处理，甲方有权不予结算。

第二十九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帐号：开户银行帐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